

东港镇东南村小孔庄污水管道工程

招标控制价编制说明

一、工程概况：

本工程位于锡山区东港镇东南村小孔庄，本次施工范围为东南村小孔庄污水管道工程，主要包括 DN225HDPE 双壁波纹管 520m，DN300HDPE 双壁波纹管 520m，De315 实壁 PE 管 243m，UPVC 聚氯乙烯管 DN50~160 420m，检查井 95 座，化粪池 36 座，路面修复 4000m²，以及其它附属工程。

2、工程招标范围：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市政工程。

二、编制依据：

1、本工程施工图设计、GB50500-2013 《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857-2013 《市政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江苏省建设工程费用定额》(2014)营改增后调整内容、《江苏省市政工程计价定额》(2014 版)和其他相关标准规范文件。

2、工程数量按照 GB50857-2013 《市政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江苏省市政工程计价定额》(2014 版)中计算规则计算。

3、工程类别：三类工程。

4、本工程无甲供材。

5、计税方法：增值税一般计税法

三、暂列金额、专业工程暂估价及材料暂估价、甲供材

暂列金额 12 万元列于东港镇东南村小孔庄污水管道工程中的其他项目清单中的暂列金额明细中；材料暂估价 元列于 中的其他项目清单中的材料暂估价中；甲供材 。

四、建设单位对工程质量、材料、施工等特殊要求

1、工程质量要求见招标文件。

2、中标人所选择的材料规格、质量必须满足设计要求，并报请监理人和发包人批复认可。

3、工程施工时应符合相关规定中对安全文明施工及环境保护的要求。

4、施工用水电费由投标单位自主报价，中标单位自行装表支付水电费，结算时不调整。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1. 清单项目特征中未尽事宜按设计图纸；
2. 本清单所列工程数量是根据图纸或现行情况估算和暂定的，仅作为投标的共同基础，不能作为最终结算与支付的依据。结算与支付应以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或监理工程师认可的尺寸断面或其他计量方法进行计量，经监理工程师确认，最终按工程量清单单价进行结算与支付。工程量清单所列工程量的变动，丝毫不会降低或影响合同条件的效力，也不免除承包商按规定的标准进行施工和修复缺陷的责任；
3. 投标人可根据施工组织设计采取的方案相应增加措施项目。

不可竞争费如下表，计算基础详见《江苏省建设工程费用定额》（2014 年）（2016）154 号的相关规定。

费用类别		计算基础	市政
规费费率 (%)	工程排污费(%)	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 费+其他项目费-工程设备费	0
	社会保障费率		2
	公积金率		0.34
安全文明施工费 (%)	基本费率	分部分项工程费 +单价措施项目费-除税工程 设备费	1.5
	增加费率		—
税金费率 (%)		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 费+其他项目费+规费-工程 设备费	11

除上表所述外，暂估价及暂列金额为不可竞争费投标时不得改变。排污费暂未列入，发生时按相关规定计取。

招 标 人：无锡市锡山区东港镇人民政府

招标代理机构：江苏苏亚金诚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